



看见有人病痛没钱住院 她说：“我回家拿钱给你” **好心的宁波阿姨，您在哪儿？** 外来打工者小杨想当面感谢

本报讯(记者 戴伟龙 通讯员 何丹丹) 3天前,孤身在宁波打工的四川人小杨突发急病,疼得满地打滚。一位素不相识的宁波阿姨得知他是因为缺钱而难以住院治疗后,就从家里取来5000元,帮他办理了住院手续。昨天,病愈出院的小杨想要找到阿姨归还这笔钱,并当面向她表示感谢,但是,却根本无法拨通阿姨留下的电话号码。

7月20日凌晨1点许,已经入睡的小杨被一阵剧烈的腹痛痛醒了。小杨的老家在四川,孤身一人在鄞州区集士港打工。由于疼痛难熬,他只得带了身边仅有的800元现金,去当地卫生院诊治。医生一看,怀疑他可能是因为胆结石而导致胆囊急性发炎,就建议他赶紧去市区的大医院治疗。

忍着疼痛,小杨来到了第一医院,医生检查后确定他得的是肝管结石,就要求他住院接受深入治疗。可经过几个项目的检查后,小杨只剩下不到100元的现金,根本没钱办理住院手续。于是,小杨就只是打了一枚止痛针,想着能够坚持到天亮去银行取钱后再办住院手续。谁知道止痛针打下去后,仍然疼痛不止,而且还疼得越来越厉害,最后他疼得在医院大厅的地上打起了滚。

就在这时,有位阿姨出现在了小杨的身边。她俯下身,关切地询问起他的病情,还不停地轻轻抚着他的背。当知道小杨是因为没钱而不能住院后,她说了一声“我回家拿钱给你”,就匆匆走了。

大约过了10来分钟,这位阿姨就拿着5000元现金赶回了医院。她帮小杨办妥了住院手术后,才放心地离开了。小杨说,当时他问过阿姨的姓名和联系方式,说是要归还这笔钱,可阿姨笑笑说,出门打工挣钱不容易,这钱就不用还了。在小杨的再三要求下,阿姨才留下了一个电话号码,并说自己姓李。

经过治疗,昨天小杨出院了。一出医院,他就急着想要找到李阿姨,将钱还给她,并向她当面表示感谢。可等他掏出留有李阿姨联系电话的纸条后,才发现纸条上的电话号码只有7位数。

“李阿姨这是存心不要我还钱啊!她这样帮我一个素昧平生的外乡人,真是太让我感动了!”想到当时李阿姨只用了10来分钟就从家里赶到了医院,小杨就来到医院附近的县学社区居委会询问有没有李阿姨这样一个人。居委会因为难以查找,就将他带到月湖派出所,想请民警提供帮助。民警通过医院的监控看到,当时李阿姨是从医院后门出去又回来的,估计她就住在医院边上的云石小区。民警告诉记者,李阿姨的年龄大约在60岁,留着短发,身高不到160厘米,当时穿的是件灰色长裙,手里还提着个篮子。

读者朋友,如果您知道是哪位阿姨做了好事,请拨打本报新闻热线87777777,让我们一起来帮小杨圆了他的心愿吧。

老人落水 女孩伸竿救援

本报讯(记者 马涛 通讯员 周俊) 昨天下午4点15分,在江东贺丞路与彩虹南路交叉口的白鹤小区里,一名老人失足跌进小河里。一名路过的年轻女孩眼见这危险一幕,用竹竿让老人死死拽住,并成功等到了消防队员,老人最终获救。

出警的江东彩虹路消防中队队员告诉记者,当时他们正好在彩虹南路附近处理完一起火警。返程途中,接到119指挥中心指令,立即前往白鹤小区施救。在现场,一名女孩正拽着一根约1.5米长的竹竿,而距离河岸约2米处的水里,泡着一位老人,他的左手抓着浓密的水草,右手牢牢抓着竹竿。

“快点,越漂越远了,刚刚还在岸边的。”女孩见消防队员赶到,长舒了一口气。队员周俊赶紧脱掉衣裤,拿着救生圈就跳进了河中,把救生圈套在了老人身上。在岸上其他队员的协助下,老人被成功拉上了落差1.5米的河岸。“谢谢你们救了我!”老人缓过劲来后,不住地对消防队员道谢。

记者昨晚了解到,获救老人就住在白鹤小区附近,下午散步时路过河边,在倚河而坐时不慎跌入河中。而据报警的李阿姨说,她并不认识拿竹竿的女孩,可能是路过的。在消防队员救助落水老人时,这名好心女孩就离开了。目前,警方正对此事作进一步了解。



有人将车子停在树荫下避烈日。

网友“象山港1”供图

远远躲在阴凉处等红绿灯 车主如此避晒危害交通

本报讯(记者 徐叶 通讯员 翁恩锋 张金星) 因为怕晒,有些车主居然在等红绿灯时,远远地将车停到阴凉处,遥望停车线不挪窝。这种行为虽然让自己得了清涼,却妨碍了他人。近日,交警部门就收到不少有关避晒的投诉。民警指出,这些行为不仅有安全隐患,还是违法的。

昨天下午3点多,中山东路与曙光路交叉口,江东交警大队民警在巡逻时发现一辆行进奇怪的私家车。当路口直行绿灯亮起时,左转弯车道上的车理应进入左转弯待转区,但这车却离停车位足有二三十米远。直到左转弯绿灯亮起,才缓缓起步,后面跟着的车都来不及左转。民警仔细观察,这才发现该车停放的位置,有片附近楼房投下的大阴影,车主此举只是为了避晒。

早在本月17日,网友“象山港1”就通过微博向江北交警提出疑问:“有些车主在等红灯时候,尽管距离停车线还有不少距离,但他的车子停在树荫下不动,这样合法吗?”微博中还留下照片,同样是转弯车道,车距离路口停车线起码有十多米远。

据民警介绍,随着气温不断升高,这样的行为越来越多,在阳光暴晒的时段尤甚普遍,其中有不少是女性司机。

“其他车主会因此感到进退维谷,如

果发现前车没有抛锚,就会感到十分恼火。”江北交警大队翁警官说,这种行为明显损人利己,危害很多。一般分停在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两种不同的情况。

他说,在机动车道上避光停放的车辆,距离停车线往往是不近不远。“不近”指的是,该车与停车线往往有十几米距离,原本可以让其他车辆停放,却因这车挡住,大大降低路口的通行效率。“不远”指的是,距离路口十几米的位置,机动车道已变成白色实线,如果其他车辆越线(白线)变更车道,就很容易因违法变更车道被高清摄像头抓拍。

而占用非机动车道停车阴凉处等候红绿灯的,往往会将非机动车“驱逐”至机动车道上通行,增加道路通行的安全隐患。

江东交警大队张警官也强调,这除了妨碍他人通行外,很有可能导致后方来车误判车辆行驶轨迹,再加上诱发他人路怒,就会增加交通事故发生几率。

民警介绍,上述“避晒”行为是违法的。《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不按规定临时停车影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且未造成交通事故的,处五十元罚款;如因不按规定临时停车影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并且造成交通事故的,处二百元罚款。